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22604618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5. 03. 14

(21) 申请号 202420712376.4

(22) 申请日 2024.04.08

(73) 专利权人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 450000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建设东路50号

(72) 发明人 陈保菊 王璐 张洁 李颜含
钱皓月 王慧敏

(74) 专利代理机构 郑州隆盛专利代理事务所
(普通合伙) 41143

专利代理师 王年年

(51) Int. Cl.

A61B 17/135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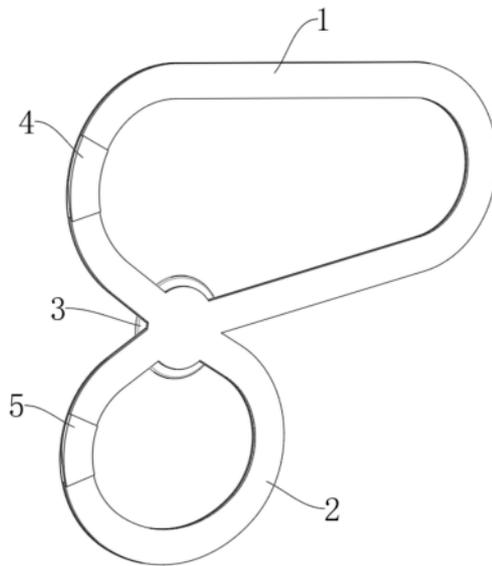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4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涉及加压裤技术领域,具体涉及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其包括穿戴在人体腰部的第一缠绕带、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的第二缠绕带;所述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在人体腹股沟位置相连,所述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的连接处设置有用于对人体腹股沟位置加压的气囊。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为:在实际使用时,将第一缠绕带穿戴在人体腰部位置,将第二缠绕带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然后通过对气囊进行充气来使得气囊鼓起,从而实现对人体腹股沟进行加压止血的目的;可通过气囊的充气量来控制气囊的鼓起程度,从而控制气囊对于人体腹股沟的加压压力,即便于调节加压效果。



1. 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用于对人体腹股沟位置进行加压止血,其特征在于,包括穿戴在人体腰部的第一缠绕带(1)、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的第二缠绕带(2);所述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在人体腹股沟位置相连,所述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连接处设置有用于对人体腹股沟位置加压的气囊(3)。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单侧加压保护裤,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缠绕带(1)通过第一魔术贴(4)固定在人体腰部,所述第一魔术贴(4)位于人体腰部的一侧。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单侧加压保护裤,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缠绕带(2)通过第二魔术贴(5)固定在人体大腿部,所述第二魔术贴(5)位于人体大腿部的外侧。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单侧加压保护裤,其特征在于,所述气囊(3)通过第三魔术贴(6)固定在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连接处。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单侧加压保护裤,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内侧设置有棉布层(7)。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单侧加压保护裤,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均为光滑皮料。

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加压裤技术领域,具体涉及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

背景技术

[0002] 在医疗护理领域,对于需要单侧肢体加压保护的患者,如手术后的止血、防止深静脉血栓的形成等,加压包扎是一项重要的护理措施;TACE介入术后,腹股沟动脉穿刺点加压包扎方法多使用弹力绷带进行缠绕加压;然而,这种方法在实际应用中存在着诸多不足;

[0003] 首先,弹力绷带加压的舒适感较差;由于绷带需要紧密地缠绕在患者肢体上,长时间的使用会给患者带来不适,甚至引起疼痛;这不仅影响了患者的康复体验,还可能影响患者的康复进程;

[0004] 其次,绷带松紧度难以掌握,易出血;绷带的松紧度对于加压效果至关重要,过紧可能导致肢体血液循环受阻,过松则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加压效果;在实际操作中,医护人员往往难以准确掌握绷带的松紧度来控制加压效果,从而增加了出血的风险。

[0005] 因此,需要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以克服上述问题的发生。

实用新型内容

[0006]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提供了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实现了解决背景技术中所提出问题的目的。

[0007] 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为了实现上述目的,具体采用以下技术方案: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用于对人体腹股沟位置进行加压止血,包括穿戴在人体腰部的第一缠绕带、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的第二缠绕带;所述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在人体腹股沟位置相连,所述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的连接处设置有用对人体腹股沟位置加压的气囊。

[0008] 作为上述技术方案的进一步改进:

[0009] 所述第一缠绕带通过第一魔术贴固定在人体腰部,所述第一魔术贴位于人体腰部的一侧。

[0010] 所述第二缠绕带通过第二魔术贴固定在人体大腿部,所述第二魔术贴位于人体大腿部的外侧。

[0011] 所述气囊通过第三魔术贴固定在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的连接处。

[0012] 所述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的内侧设置有棉布层。

[0013] 所述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均为光滑皮料。

[0014] 本实用新型实施例的有益效果为:

[0015] 在实际使用时,将第一缠绕带穿戴在人体腰部位置,将第二缠绕带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然后通过对气囊进行充气来使得气囊鼓起,从而实现对人体腹股沟进行加压止血的目的;可通过气囊的充气量来控制气囊的鼓起程度,从而控制气囊对于人体腹股沟的加压压力,即便于调节加压效果;同时由于加压主要是通过气囊的鼓起来实现的,因此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的主要作用是用于固定,因此第一缠绕带和第二缠绕带不需要缠绕在人体

上过紧,避免了由于缠绕过紧出现影响血液循环以及舒适度较差的问题。

附图说明

[0016] 图1为本实用新型第一视角的结构示意图;

[0017] 图2为本实用新型第二视角的结构示意图;

[0018] 图3为本实用新型第三魔术贴处的结构示意图;

[0019] 图4为本实用新型的使用状态参考图。

[0020] 图中:1、第一缠绕带;2、第二缠绕带;3、气囊;4、第一魔术贴;5、第二魔术贴;6、第三魔术贴;7、棉布层。

具体实施方式

[0021] 下面参照附图来描述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方式。本领域技术人员应当理解的是,这些实施方式仅仅用于解释本实用新型的技术原理,并非旨在限制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

[0022] 参见图1至图4,本实用新型实施例公开了一种单侧加压保护裤,用于对人体腹股沟位置进行加压止血,包括穿戴在人体腰部的第一缠绕带1、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的第二缠绕带2;

[0023] 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在人体腹股沟位置相连,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连接处设置有用于对人体腹股沟位置加压的气囊3;

[0024] 在实际使用时,将第一缠绕带1穿戴在人体腰部位置,将第二缠绕带2穿戴在人体大腿部,然后通过气囊3进行充气来使得气囊3鼓起,从而实现对人体腹股沟进行加压止血的目的;可通过气囊3的充气量来控制气囊3的鼓起程度,从而控制气囊3对于人体腹股沟的加压压力,即便于调节加压效果;同时由于加压主要是通过气囊3的鼓起来实现的,因此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主要作用是用于固定,因此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不需要缠绕在人体上过紧,避免了由于缠绕过紧出现影响血液循环以及舒适度较差的问题。

[0025] 作为本申请的进一步说明:

[0026] 第一缠绕带1通过第一魔术贴4固定在人体腰部,第一魔术贴4位于人体腰部的一侧,便于对第一魔术贴4的粘合位置进行调整,从而便于调节第一缠绕带1的松紧程度;

[0027] 第二缠绕带2通过第二魔术贴5固定在人体大腿部,第二魔术贴5位于人体大腿部的外侧,便于对第二魔术贴5的粘合位置进行调整,从而便于调节第二缠绕带2的松紧程度。

[0028] 作为本申请的进一步说明:

[0029] 气囊3通过第三魔术贴6固定在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连接处;气囊3可从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上拆下,首先由于气囊3的材质和第一缠绕带1的材质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于消毒处理的要求不同,分体式的结构便于进行消毒处理;其次本申请使用环境主要集中在医院,在医院中存在较多的尖锐物体(例如镊子尖端、针头、剪刀等),增加了气囊3被扎破损坏的可能性,当气囊3损坏后,可将气囊3拆下后进行更换,而不需要对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进行更换。

[0030] 作为本申请的进一步说明:

[0031] 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的内侧设置有棉布层7,棉布层7可垫设在第一缠绕带

1和第二缠绕带2的内侧,由于棉布层7具有一定厚度且较为柔软,可提升舒适度。

[0032] 作为本申请的进一步说明:

[0033] 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均为光滑皮料,便于对第一缠绕带1和第二缠绕带2进行擦拭消毒处理。

[0034] 需要说明的是,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术语“中心”、“上”、“下”、“左”、“右”、“竖直”、“水平”、“内”、“外”等指示方向或位置关系的术语是基于附图所示的方向或位置关系,这仅仅是为了便于描述,而不是指示或暗示所述装置或元件必须具有特定的方位、以特定的方位构造和操作,因此不能理解为对本实用新型的限制。此外,术语“第一”、“第二”、“第三”仅用于描述目的,而不能理解为指示或暗示相对重要性。

[0035] 此外,还需要说明的是,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除非另有明确的规定和限定,术语“安装”、“相连”、“连接”应做广义理解,例如,可以是固定连接,也可以是可拆卸连接,或一体地连接;可以是机械连接,也可以是电连接;可以是直接相连,也可以通过中间媒介间接相连,可以是两个元件内部的连通。对于本领域技术人员而言,可根据具体情况理解上述术语在本实用新型中的具体含义。

[0036] 术语“包括”或者任何其它类似用语旨在涵盖非排他性的包含,从而使得包括一系列要素的过程、物品或者设备/装置不仅包括那些要素,而且还包括没有明确列出的其它要素,或者还包括这些过程、物品或者设备/装置所固有的要素。

[0037] 至此,已经结合附图所示的优选实施方式描述了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但是,本领域技术人员容易理解的是,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显然不局限于这些具体实施方式。在不偏离本实用新型的原理的前提下,本领域技术人员可以对相关技术特征作出等同的更改或替换,这些更改或替换之后的技术方案都将落入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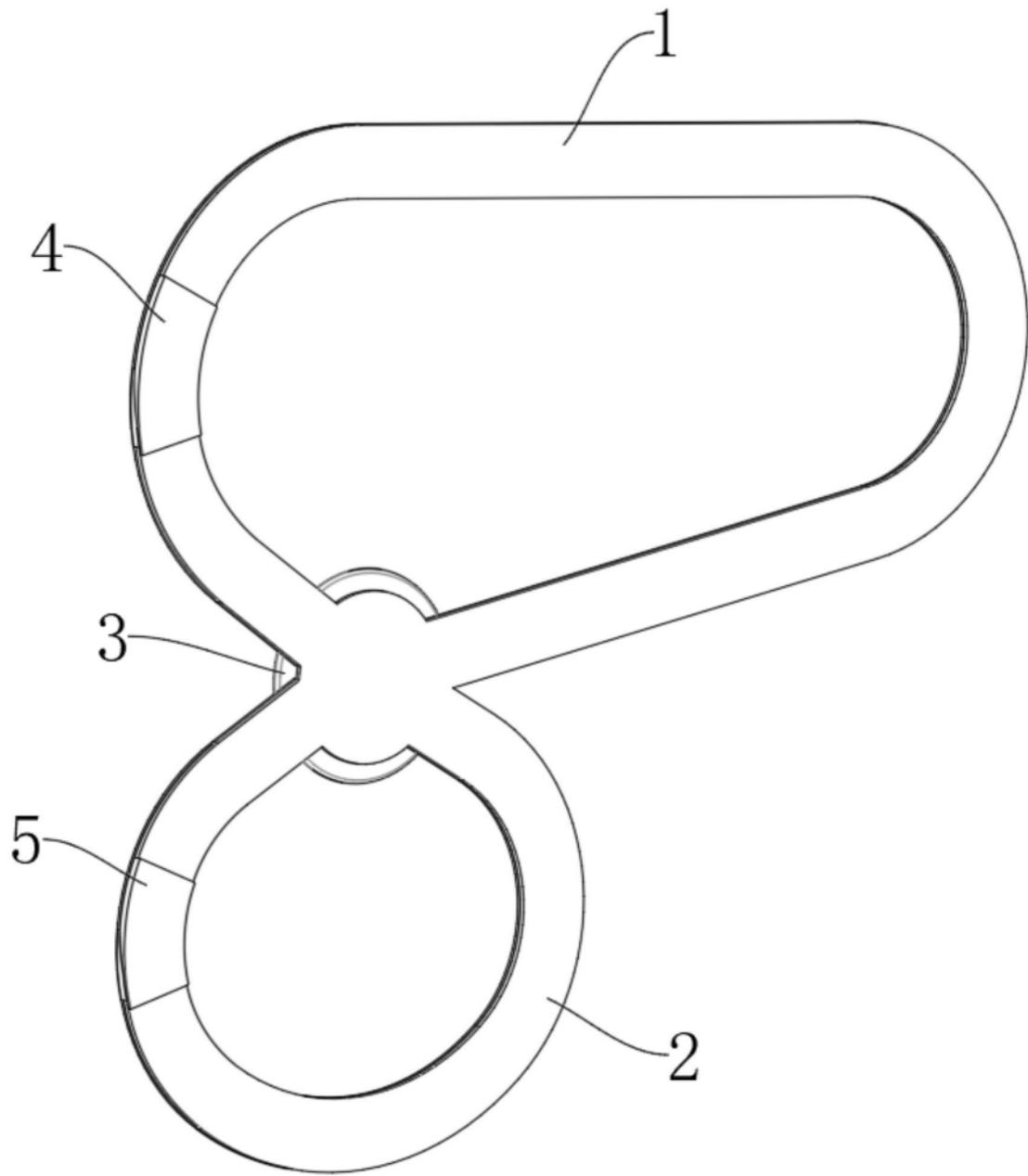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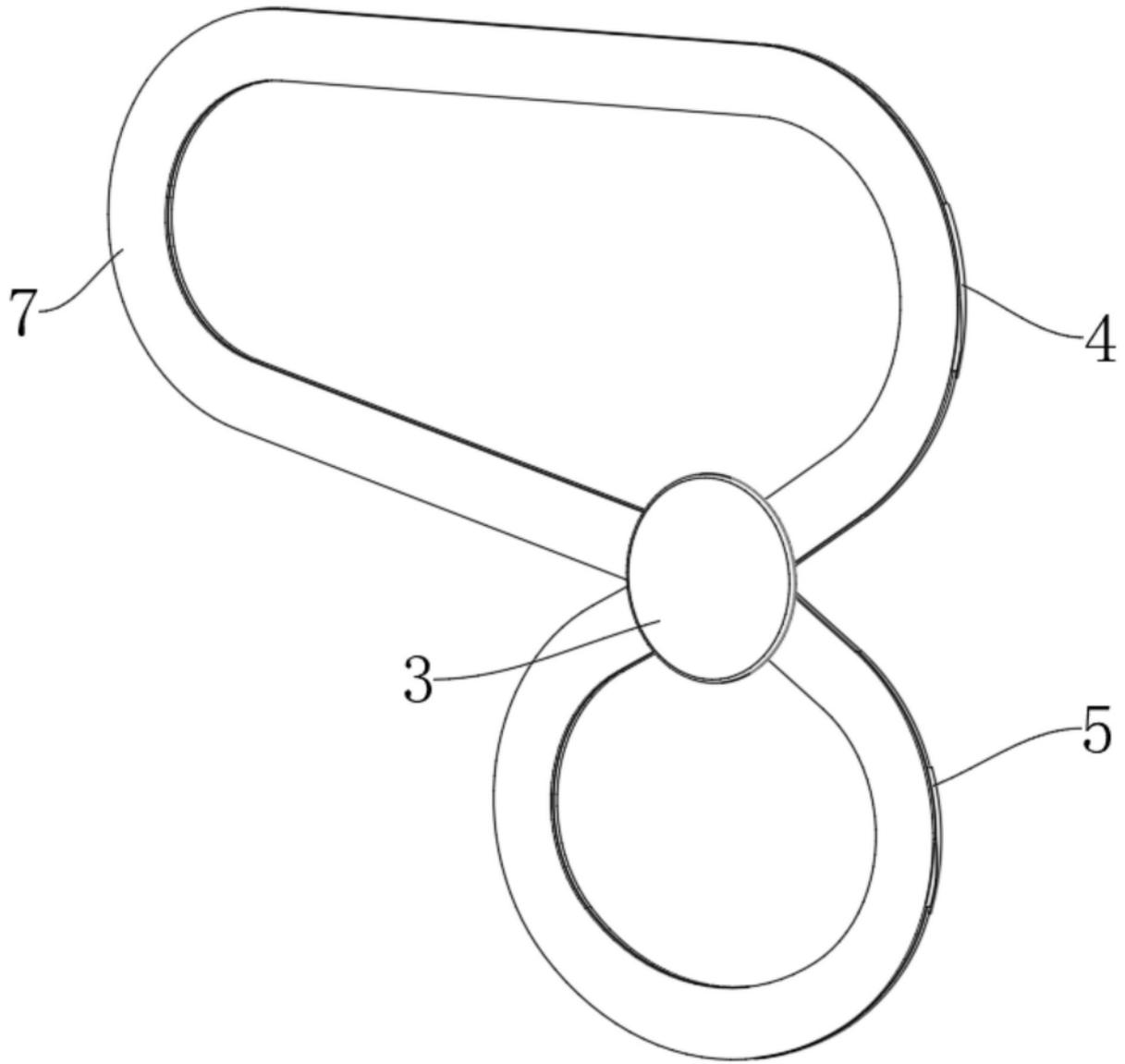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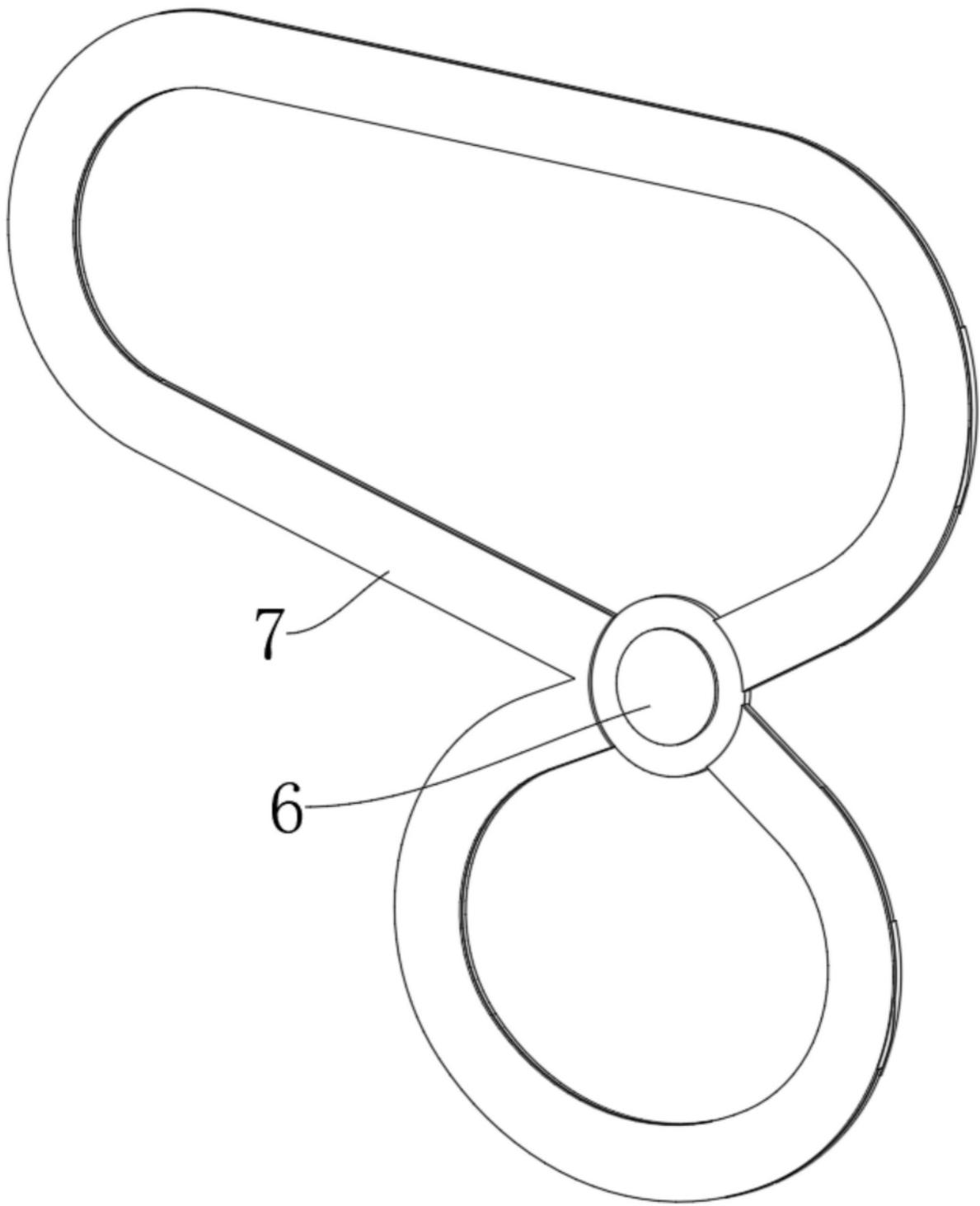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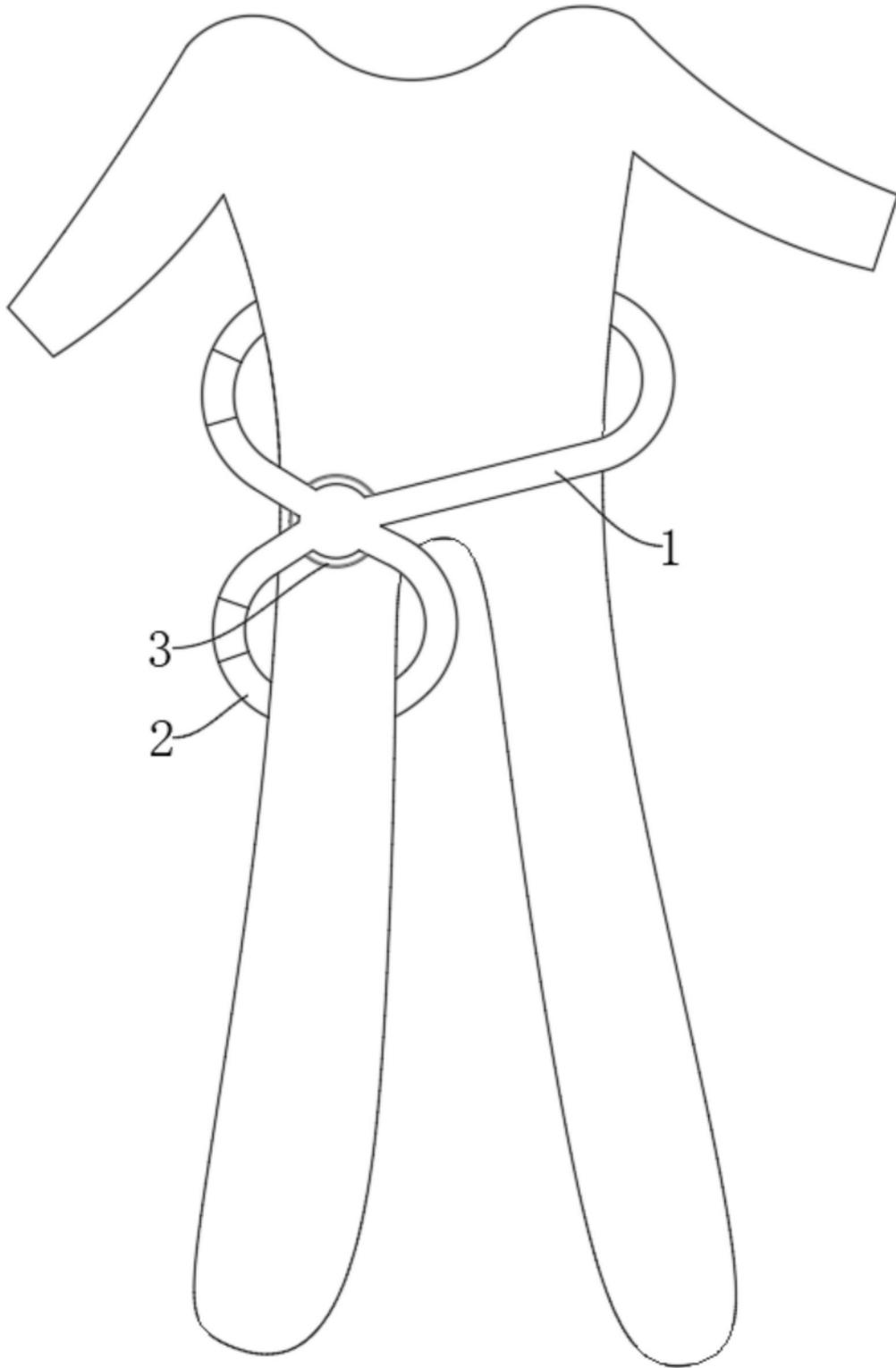


图4